

证券代码:601021 证券简称:春秋航空 公告编号:2025-027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6月1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6月10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上市公司上海市虹桥路2599号春秋航空总部办公楼108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6月10日

至2025年6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3	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4	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5	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6	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7	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8	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9	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	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21	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股东大会上将听取《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议案3至议案6，议案8至议案20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2至议案5，议案7至议案12，议案12已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21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5年4月30日及2025年5月1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包含所有议案内容的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19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6,8,9,10,11,12,2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8,11,12,1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上海春秋国际旅行社(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春秋包机旅行社有限公司、上海春秋包机有限公司、上海春秋包机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账户注册。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投票，本公司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大会投票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会议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一键服务用户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zyj_l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堵等情况，投资者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 持有两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

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样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东名称 股东代码 股权登记日 股权登记日

股东名称 股东代码 股权登记日 股权登记日